**江华县应急管理局2023年**

**农村房屋续保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项目开办基本情况

2013年以来在全县开展了政策性农村房屋保险，加快建立和完善了全县农业风险保障机制，进一步增强农业抵御自然灾害和防灾减灾的能力，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江华支公司承办江华县农村房屋保险业务，现投保单位为江华县应急管理局。

二、项目运行工作开展情况

保证了农民生产积极性，为服务农业，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，支持县政府把好事做好，把党的群众路线落实到实处，为满足现阶段人民群众日益发展的生活需求，不断优化生活居住环境，顺应灾后重建的物质需要，切实为受灾群众提供更高更全的保障，不断顺应现阶段的生活物资要求，对全县约90000户农房实行统保，每户保费合计人民币7元（其中：农户住房综合险保险费6元，保险金额12000元；农户基本生活救助保险费1元，保险金额1000元）。保费共计：63万元。投保人和被保险人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，保险费从相关专项资金中列支。

三、项目运行监控情况

（一）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应急管理局按照文件精神，经县主要领导签字确认，每一年4月21日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华支公司政策投保，该项资金已经列入财政预算资金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全县约90000户农房实行统保，每户保费合计人民币7元（其中：农户住房综合险保险费6元，保险金额12000元；农户基本生活救助保险费1元，保险金额1000元）。保费共计：63万元。保证了农民生产积极性，为服务农业，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，支持县政府把好事做好，把党的群众路线落实到实处，为满足现阶段人民群众日益发展的生活需求，不断优化生活居住环境，顺应灾后重建的物质需要，切实为受灾群众提供更高更全的保障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其原因

无

五、有关建议及工作措施

继续投保农村房屋保险项目，同时加大宣传力度，对符合理赔的对象跟踪理赔对位。

江华瑶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

2024年6月7日